

陵川县财政局文件

陵财预专字〔2024〕7号

陵川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年第三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

住建局：

根据晋市财债〔2024〕10号文件精神，现拨付你单位陵川县人民医院提标扩能项目壹仟万元整（¥10000000），请接函后按规定用途拨付项目资金。此款列2024年：

支出功能科目：“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政府经济科目：“50402 基础设施建设”

此项资金由你单位负责监管使用，请你单位接函后一定要严格按照上级文件精神执行，在一个月内按规定用途

拨付项目资金,避免将当年项目资金转变为存量资金,并按照《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晋财债[2021]38号)要求,将本批次专项债券资金全部纳入绩效管理,科学设置项目绩效目标(表样见附件),并经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于6月30日前报县财政局备案。同时要将项目申报及资金分配等情况一律在陵川县人民政府信息网站进行公开公示,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收回,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抄送:经建股 国库股 会计监督股

陵川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6月12日印发

陵川县财政局文件

陵财预专字（2024）12号

陵川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年第七批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

住建局：

根据晋市财债[2024]20号文件精神，现拨付你单位2024年第七批政府债券资金叁仟万元整（¥30000000），请接函后按规定用途拨付项目资金。其中：陵川县县城老城区雨污管网分流改造工程1500万元；陵川县县城西南片区雨污水管网工程1000万元；陵川县人民医院提标扩能项目500万元。此款列2024年：

支出功能科目：“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政府经济科目：“50402 基础设施建设”

此项资金由你单位负责监管使用,请你单位接函后一定要严格按照上级文件精神执行,在一个月内按规定用途拨付项目资金,避免将当年项目资金转变为存量资金,并按照《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晋财债[2021]38号)要求,将本批次专项债券资金全部纳入绩效管理,科学设置项目绩效目标(表样见附件),并经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于10月30日前报县财政局备案。同时要将项目申报及资金分配等情况一律在陵川县政府信息网站进行公开公示,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收回,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抄送:经建股 国库股 会计监督股

陵川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9月26日印发
